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4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苏爽先生提交的辞任报告。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中关于董事会秘书不得兼任财务负责人的相关规定，苏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苏爽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马晓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扬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苏爽	董事会秘书	2026年10月28日	2028年12月29日	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要求，进行职务调整	是	财务总监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苏爽先生的本次职务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其已按照公司规定做好相关工作交接，并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马晓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马晓琳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1、马晓琳女士2013年7月至2021年4月任职于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总监、监事；2021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证券事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马晓琳女士长期从事证券事务与合规相关工作，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并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晓琳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3、马晓琳女士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1、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马晓琳女士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认为马晓琳女士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马晓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马晓琳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备案。

四、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因工作职责调整，马晓琳女士将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杨扬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杨扬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相关素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茸江路 785 号

电话：021-57797068

传真：021-57797552

邮箱：ir@babifood.com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马晓琳女士，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2年7月至2013年7月任职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规划部；2013年7月至2021年4月任职于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总监、监事；2021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证券事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晓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8,5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杨扬女士，199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任职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2022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主管、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